

2210-440114-04-01-766105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投批〔2023〕297号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流溪河碧道建设项目（花都段）李溪拦河闸坝鱼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市水务局：

送来《广州市水务局关于申请审批流溪河碧道建设项目（花都段）李溪拦河闸坝鱼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穗水规计函〔2023〕164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水务专业委员会2023年第二十一会议纪要（穗水规计会纪〔2023〕

76号), 原则同意修改后的《流溪河碧道建设项目(花都段)李溪拦河闸坝鱼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该项目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李溪拦河闸坝左岸(东电站)。新建鱼道总长240米, 其中: 生态鱼道长76.40米, 隔板鱼道长160.6米; 检修闸段长3米。在东电站厂房内设置生态展厅, 展厅面积146.86平方米; 设置小水电主题展厅, 展厅面积455.4平方米。

三、投资估算。该项目总投资1883万元, 其中: 建筑工程费1185万元, 施工临时工程155万元, 独立费用315万元, 预备费165万元, 水土保持费用31万元, 环境保护费用32万元。

四、资金来源。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城市建设维护工作市区分工调整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20〕19号), 该项目由市财政出资建设。

五、建设管理模式。该项目由广州市北部市管水利设施事务中心组织实施建设。

六、建设起止年限。2024年8月至2025年3月。

七、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八、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 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 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委申请延期, 未办理延期手续的, 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流溪河碧道建设项目（花都段）李溪拦河闸坝鱼道工程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应采取全部、委托、公开招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统计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2月13日印发



